

(10)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，供应商应为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供应商为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的应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自行填写《小微企业声明函》，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，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；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旬阳市第二小学的(项目名称)旬阳市第二小学消防改造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的名称)旬阳市第二小学消防改造项目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建筑业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陕西保得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9人，营业收入为1583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34.2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/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/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 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**本项目属于：建筑业。**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保得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29日

